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湖府〔2026〕38号

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 五通金融商务区安置房（C34地块） 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征求意见 及修改情况的公告

因五通金融商务区安置房（C34地块）项目建设需要，我区拟征收金山街道辖区范围内集体土地房屋及其附属物。我区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将《湖里区人民政府关于五通金融商务区安置房（C34地块）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》（厦湖府〔2026〕30号）予以公布并征求意见，征求意见期限内未收到被征收范围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或

其他利害关系人书面提交的意见，即本项目补偿安置方案以上述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1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